注 销 公

司,注册号:310116003130765, 经股东决定 决定注销 法定代 表人:傅杏弟,请有关债务债权

人在45天内前来联系,特此公 上海煜燊文化传播中心(有

限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3017123786 经合伙人 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青浦腾龙工贸有限公司遗与营业执照正、副本、证照编号·29000

确立男女平等、婚姻自由原则

新中国第一部法律——《婚姻法》

"巧儿我自幼儿许配赵家,我和柱儿不认识,我怎能嫁他呀?我的爹在区上已经 把亲退呀,这一回我可要自己找婆家呀……"

这是 1956 年风靡全国的评剧电影《刘巧儿》中的选段。"生死婚姻自己不能当 家"这样一句唱词,真实地描述了封建婚姻制度下妇女所受的束缚。而"自己找婆 家"在当时堪称石破天惊,大胆地唱出了新中国妇女渴望自由、追求平等的愿望。

时光回溯到71年前,1950年5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以下简 称《婚姻法》) 正式实施,成为了新中国颁布的第一部法律。

这部被毛泽东誉为"普遍性仅次于宪法的根本大法"的颁布、实施,为实现男女 平等奠定了法律基础,从根本上动摇了封建婚姻制度和旧有家庭关系的根基,促进社 会风气发生了巨大转变。

"妇女能顶半边天"的新时代,正式开启。

"五亿多人口的大国,没有一部婚姻法岂不乱套了?"

新中国成立之前,封建婚姻制度与封 建宗法制度和封建伦理道德交织融合在一 起,不但使绝大多数妇女陷入痛苦的深渊, 也给很多男子造成巨大痛苦, 阻碍着社会

1919年,湖南长沙年仅21岁的女子赵 五贞, 因不满父母包办婚姻, 在多次反抗 无果后,绝望地自杀于出嫁的花轿中。这 ·事件引起了当时身在长沙的毛泽东的关 注,他连续十几天在各大报刊发表了《对 干赵女十自杀的批评》等九篇文章,严厉 地抨击了丑恶的封建婚姻制度。

1948年9月20日至10月6日, 党中 央在河北西柏坡召开解放区妇女工作会议。 据时任中央妇委会委员的罗琼回忆,会议 期间的一天傍晚,中央妇委会副书记(代 理书记)邓颖超对妇委会的同志们说: "少奇同志让咱们过去一趟,要布置新的任

"今天,找你们来,想先交给你们一

项任务, 先吹吹风。"刘少奇谈道, "新中国 成立后,不能没有一部婚姻法,我们这么个五 亿多人口的大国,没有一部婚姻法岂不乱套

说罢, 刘少奇转身从一个小书箱里取出一 本小册子——《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婚姻条例》, 这是 1931 年毛泽东亲自签发的,是从封建婚 姻制度下解放妇女群众,实行男女平等、婚姻 "你们还要深入调查研究解放区 的婚姻状况,总结解放区这些年来执行婚姻条 例的经验教训,反复讨论,再动手起草。"刘 少奇嘱咐。

当年10月5日,刘少奇作了一个关于妇 女工作的报告, 其中特别阐述了中央对于起草 新的《婚姻法》的一些重要问题的原则和态 "结婚、离婚都应该是自由 度。他强调说: 的,这是广大妇女群众的要求,因为这样做对 妇女有利。"他还指出,一些解放区政府颁布 的婚姻条例,不同程度地保留了封建婚姻的旧 传统, 必须修改。

每章每条字斟句酌从起草到结稿共修改41次

1948年秋,中央妇女工作委员会根据 党中央的指示,成立了以邓颖超为组长的 起草小组,着手起草新中国第一部《婚姻 法》。帅孟奇、杨之华、康克清、李培之、 罗琼等人参加, 具体执笔是复旦大学法律

其他人虽不是法律科班出身, 但大家 通过分成若干小组到已解放的城乡进行调 查,了解当时各解放区人民群众的婚姻家 庭生活状况、政府颁发的婚姻条例及实施 经验,特别是对广大群众反对封建婚姻的 迫切要求进行了反复考察,深切地了解农 村妇女们深受封建婚姻约束的痛苦。

起草小组在1931年发布的《中华苏维 埃共和国婚姻条例》基础上,对苏联、东 欧等国关于婚姻法的法令加以研究,并进行了 大量的实地调查,包括曾经在"刘巧儿"抗婚 案中起过重要作用的《陕甘宁边区婚姻条例》, 都成为起草小组的参考资料。

罗琼生前曾回忆,"讨论问题时,大家开 诚布公,畅所欲言。因为这是为新中国和五万 万同胞起草的婚姻法,大家都意识到它的分量

1948年冬,中央妇委与中央法律委员会 拟出草稿, 此后又共同逐条审阅各个根据地的 婚姻条例, 借鉴苏联、朝鲜等国的婚姻制度, 从起草到结稿的一年半中,41次修改其稿, 具体条款多则修改30到40次,少则修改10 到 20 次,起草小组不放过每一个细节,每章



20 世纪 50 年代初,北京宣传婚姻法的板报



1950年,新中国颁布了成立后第一部重要法律——婚姻法

"离婚自由"的争论"一方坚持要离就让离"

"当时争论最大的是有关离婚自由问 题。"罗琼在后来回忆。

1931年颁布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婚 姻条例》第9条规定: "确定离婚自由, 凡男女双方同意离婚的,即行离婚。男女 一方坚决要求离婚的, 亦即行离婚。

"新的《婚姻法》要不要写讲去,为 家争论激烈。有的同志反对离婚自由,认 为婚姻是人生大事,怕离婚太自由了不利 于社会稳定。在农村, 离婚自由了, 必定 要触动到一部分农民的切身利益,他们必 然将成为反对派: 另外一种顾虑是当时形 势发展很快, 马上就要进城了, 怕进城以 后,一些干部以'离婚自由'为借口,另 有新爱,把农村的原配抛弃了。"罗琼说。

对于这一问题带来的争议, 邓颖超态 "我主张这一条。理由是中国社 会最受压迫的是妇女,婚姻问题上妇女的 痛苦最多,很多材料可以说明。早婚、老

少婚、买卖婚是普遍现象, 如不根绝就谈 不上婚姻自由。妇女要求离婚,往往不允 许,即在党内也如此。所以'一方坚持要 离就让离'是主要根据妇女利益提出的。"

中央妇委将《婚姻法》草案呈送中央 时,起草小组负责人邓颖超附了一封亲笔 信,对《婚姻法》的起草过程和有关争论内容作了说明:"几经争论,几度修改, 有些问题,已经得到解决,但争论的主要 问题,即一方坚持离婚,即可离婚,不附 任何条件一则,至今仍意见分歧,尚未能 取得一致。对于此点反对者是较多数人, 赞成者包括我及少数人。现为了应各地的 急需, 目有关广大群众切身迫切的利益, 不能再拖延不决。故大家商定,一致同意 先以现在的草案,虽然我仍不完全同意, 已经妇委多数同意了最后稿,并将我们不 同的意见一并附上,请中央参阅作最后决

新中国第一部法律:"废除包办婚姻、男尊女卑"

1950年1月21日,中央人民政府法 制委员会(简称"法制委员会")致信董 必武并请转报刘少奇,报告了《婚姻法》 草案的准备情况。

接到中央妇委起草的《婚姻法》草案 后,中央将该草案分别送各民主党派、中 央人民政府、全国政协、法制委员会,以 及政务院政务委员会,各有关司法机关、 群众团体征求意见,并举行了多种多次的 座谈会,对《婚姻法》草案的内容和文字 做了多次的修改。

1950年1月28日,法制委员会又向 中央呈报了修改意见,对征求意见后的 《婚姻法》草案作了说明。法制委员会把 邓颖超坚持的"一方坚持离婚可以离婚" 的主张写进了呈报的修改意见中。

当年4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 婚姻法 (草業)》提请中央人民政府委员 会第七次会议通过。4月30日,中央人 民政府主席毛泽东签发命令,宣布"中央 人民政府委员会七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 和国婚姻法,应自一九五〇年五月一日起 公布实施。自公布之日起, 所有以前各解 放区颁布的有关婚姻问题的一切暂行条例和 法今均予废止'

1950年5月1日,首都北京20万群众 参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第一个国际 劳动节的庆典。那一天,新中国的第一部法 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在节日的 气氛中正式实施。

作为新中国成立后颁布的第一部法律, 《婚姻法》只有8章27条,却废除了包办强 迫、男尊女卑的封建主义婚姻家庭制度,禁 止重婚、纳妾,干涉寡妇婚姻自由等行为, 实行一夫一妻、男女权利平等的婚姻政策。

《婚姻法》实施后,《刘巧儿》和《小 黑结婚》等一批反映新时代婚姻观的戏曲 和电影应运而生,"自己找婆家"这句在当 时堪称石破天惊的唱词, 大胆地唱出了新中 国妇女渴望自由、追求平等的愿望, 而男女 平等、婚姻自主的新观念也逐渐深入人心。

在短短的几年内, 《婚姻法》的颁布和 宣传贯彻彻底涤荡了旧婚姻家庭制度的污泥 浊水, 牢固树 立起社会主义婚姻家庭新风 "妇女能顶半边天"的新时代正式开 尚。

【能源连着你我他】 【节约能源靠大家】

参考文献 >>>

【1】《新中国第一部《婚姻法》的 颁布与实施》, 党的文献 2010 年第 3 期,

【2】《第一部婚姻法诞生:确立男 女平等、婚姻自由原则》, 中国妇女报, 2021年4月16日。

【3】《婚姻法如何成为新中国第一

部法律》,中国共产党新闻网,2020年3 月6日.

【4】《第一部婚姻法诞生:确立男 女平等、婚姻自由原则》, 2021年4月 25日, 湛江女声, 2021年4月25日。 (图文综合整理自《华西都市报》、

央视新闻等)